关于渤海汇金汇添益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延长第十七个开放期的公告

根据《渤海汇金汇添益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渤海汇金汇添益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的约定以及2022年12月14日发布的《渤海汇金汇添益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第十七个开放期开放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为了满足投资人的投资需求，现将渤海汇金汇添益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005428）的本次开放结束日期由2022年12月30日延长至2023年1月13日。

重要提示：

（1）投资者可以在2022年12月16日至2023年1月13日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业务。

（2）开放期结束后，本基金将从2023年1月14日起进入下一个封闭期，封闭期内不接受申购、赎回申请。

（3）本公告仅对本基金本次延长开放期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投资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此外，本基金以1.00元初始面值进行募集，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存在单位份额净值跌破1.00元初始面值的风险。

特此公告。

渤海汇金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29日

证券代码：600266 证券简称：城建发展 公告编号：2022-62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注册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同意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3143号），批复内容如下：

一、同意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50亿元公司债券的注册申请。

二、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应严格按照报送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募集说明书进行。

三、本批复自同意注册之日起24个月内有效，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以分期发行公司债券。

四、自同意注册之日起至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结束前，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公司董事会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批复文件的要求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择机办理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的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29日

证券代码：600616 证券简称：金枫酒业 公告编号：2022-033

上海金枫酒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近日，上海金枫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金枫酒业”)收到政府补助资金人民币2,369,000.00元，占公司2021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18.44%。具体情况如下：

获得补贴单位	补助项目	补助金额（元）	补助依据	补助类型
金枫酒业	十四五期间特殊财政专项扶持	2,369,000.00	《浦东新区“十四五”期间财政扶持经济发展的意见》（浦府规〔2021〕7号）	与收益相关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有关规定，公司将上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各项政府补助的具体会计处理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上述政府补助资金的取得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积极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金枫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提示性公告

上银医疗健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2022年第4号）、上银慧兴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2022年第2号）、上银丰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2022年第2号）、上银科技驱动双周定期可赎回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2022年第4号）、上银慧嘉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2022年第3号）、上银新能源产业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2022年第1号）、上银聚顺益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2022年第1号）和上银恒享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更新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2022年第1号）于2022年12月29日在本公司网站（www.boscam.com.cn）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021-60231999）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关于汇添富中证沪港深互联网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服务商的公告

为促进汇添富中证沪港深互联网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互联网ETF”）的市场流动性和平稳运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业务指引第2号——流动性服务》等有关规定，自2022年12月29日起，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新增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互联网ETF（基金代码：159729）的流动性服务商。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29日

关于中证金融地产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服务商的公告

为促进中证金融地产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金融ETF”）的市场流动性和平稳运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业务指引第2号——流动性服务》等有关规定，自2022年12月29日起，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新增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金融ETF（基金代码：159931）的流动性服务商。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29日

证券代码：603693 证券简称：江苏新能 公告编号：2022-066

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终止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1月22日披露了《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拟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56），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盐城市国能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能投资”）通知公司，国能投资拟以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票为标的，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

近日，公司收到国能投资的通知，综合考虑当前市场条件、自身融资计划等因素，国能投资决定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

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29日

关于中银淳享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提前结束募集的公告

中银淳享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2022年8月16日证监许可【2022】1837号文批准，已于2022年12月26日开始募集。

为充分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适度控制基金规模，保障基金平稳运作，根据《中银淳享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银淳享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和《中银淳享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等文件的相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提前结束本基金的募集。募集截止日由原定的2023年3月24日提前至2022年12月28日，即本基金在本公司直销中心柜台最后一个募集日为2022年12月28日，2022年12月29日起本公司直销中心柜台不再接受认购申请。

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021-38834788 / 400-888-5566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bocim.com了解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本基金不向个人投资者公开销售。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本基金的募集初始面值为1元，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本基金净值可能会低于初始面值，投资者有可能出现亏损。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了解拟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28日

证券代码：688258 证券简称：卓易信息 公告编号：2022-052

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公司子公司南京百敖软件有限公司、上海百之敖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杭州百敖软件科技有限公司等自2022年7月27日至本公告披露日获得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共计5,217,756.03元。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等相关规定，上述公司及子公司获得的政府补助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由于部分政府补助项目存在验收条件，需在满足相关条件后才能计入当期损益，因此预计上述政府补助对公司2022年度及之后年度的利润将产生一定的积极影响。

上述政府补助未经审计，具体的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2022年度及之后年度损益的影响最终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29日

证券代码：688027 证券简称：国盾量子 公告编号：2022-076

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2年12月28日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彭承志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际到会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三项议案，具体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作废处理部分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由于预留授予部分4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作废处理前述4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合计2,500股。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作废处理部分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8）。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根据《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规定的归属条件，董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可归属数量为28,600股，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19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应勇先生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9）。

3、审议通过《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转入超募资金账户的议案》

鉴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整体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现申请将该项目予以结项。同时，为满足公司发展需要，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当前实际经营情况，公司拟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转至超募资金账户。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转至超募资金账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0）。

特此公告。

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29日

证券代码：688027 证券简称：国盾量子 公告编号：2022-077

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2年12月28日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爱辉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际到会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充分讨论，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3项议案，具体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作废处理部分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由于预留授予部分4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作废处理前述4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合计2,500股。

公司本次作废处理部分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此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作废处理部分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8）。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符合归属条件的19名激励对象归属28,600股限制性股票，本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等相关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9）。

3、审议通过《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转至超募资金账户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鉴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整体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现申请将该项目予以结项。同时，为满足公司发展需要，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当前实际经营情况，公司拟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转至超募资金账户。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转至超募资金账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0）。

特此公告。

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12月29日

证券代码：688027 证券简称：国盾量子 公告编号：2022-078

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作废处理部分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2月2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处理部分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决策程序

1、2021年4月19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上述相关事项公司已于2021年4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进行了披露。

2、2021年4月20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7），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李姚矿先生作为征集人就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本次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3、2021年4月20日至2021年4月30日，公司内部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人对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2021年5月8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国盾量子监事会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1-023）。

4、2021年5月13日，公司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并于2021年5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5、2021年5月14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1-025）。

6、2021年5月21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调整后））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上述相关事项公司已于2021年5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进行了披露。

7、2021年5月22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2），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李姚矿先生作为征集人就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本次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8、2021年6月7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并于2021年6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9、2021年6月2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前述相关事项公司于2021年6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进行披露。

10、2021年12月2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预留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前述相关事项公司于2021年12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进行披露。

11、2022年6月23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和《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前述相关事项公司于2022年6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进行披露。

12、2022年7月14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公告编号：2022-040）。

13、2022年12月28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处理部分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和《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前述相关事项公司于2022年12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进行披露。

二、本次作废处理部分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原因和数量

根据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激励对象离职的，包括主动辞职、因公司裁员而离职、劳动合同/聘用协议到期不再续约、因个人过错被公司解聘、协商解除劳动合同或聘用协议等，其已归属股票不作处理，自离职之日起激励对象已获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并作废失效。”鉴于预留授予部分4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作废处理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2,500股。

三、本次作废处理部分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作废处理部分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核心团队的稳定性，不会影响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继续实施。

四、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对部分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作废处理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及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中的相关规定，所作的决定履行了必要的程序。

综上，我们一致同意公司作废处理部分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

五、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作废处理部分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此次作废部分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

六、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内作废处理部分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规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29日

证券代码：688027 证券简称：国盾量子 公告编号：2022-079

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限制性股票拟归属数量：28,600股

●归属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一、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批准及实施情况

（一）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方案及履行的程序

1、本次股权激励计划主要内容

（1）股权激励方式：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2）授予数量：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60.00万股，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8,000.00万股的0.75%。其中，首次授予52.60万股，占本激励计划公布时公司股本总额8,000.00万股的0.66%，占本次授予权益总额的87.67%；预留7.40万股，占本激励计划公布时公司股本总额8,000.00万股的0.09%，预留部分占本次授予权益总额的12.33%。

（3）授予价格：59.88元/股（调整后），即满足授予条件和归属条件后，激励对象可以每股59.88元的价格购买公司向激励对象增发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4）激励人数：首次授予184人，预留授予23人。

（5）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期限和归属安排具体如下：

归属安排	归属时间	归属权益数量占授予权益总量的比例
第一个归属期	自相应授予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相应授予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40%
第二个归属期	自相应授予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相应授予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第三个归属期	自相应授予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相应授予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期限和归属比例安排具体如下：

归属安排	归属时间	归属权益数量占授予权益总量的比例
第一个归属期	自相应授予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相应授予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40%
第二个归属期	自相应授予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相应授予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第三个归属期	自相应授予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相应授予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6）任职期限和业绩考核要求

①激励对象满足各归属期任职期限要求

激励对象获授的各批次限制性股票在归属前，须满足12个月以上的任职期限。

②满足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本次激励计划考核年度为2021-2023年三个会计年度，分年度进行业绩考核并归属，以达到业绩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的归属条件。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归属期	对应考核年度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个归属期	2021	以2020年度营业收入为基数，2021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50%；或者2021年度量子计算、量子测量新领域业务收入不低于3000万元；
第二个归属期	2022	以2020年度营业收入为基数，2022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80%；或者2021-2022年量子计算、量子测量新领域业务收入累计不低于7000万元；
第三个归属期	2023	以2020年度营业收入为基数，2023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120%；或者2021-2023年量子计算、量子测量新领域业务收入累计不低于15000万元。

注：上述“营业收入”口径以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合并报表为准。

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归属期	对应考核年度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个归属期	2021	以2020年度营业收入为基数，2021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50%；或者2021年度量子计算、量子测量新领域业务收入不低于3000万元；
第二个归属期	2022	以2020年度营业收入为基数，2022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80%；或者2021-2022年量子计算、量子测量新领域业务收入累计不低于7000万元；
第三个归属期	2023	以2020年度营业收入为基数，2023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120%；或者2021-2023年量子计算、量子测量新领域业务收入累计不低于15000万元。

注：上述“营业收入”口径以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合并报表为准。

若公司未满足上述业绩考核目标，则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计划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归属或递延至下期归属，并作废失效。

③满足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所有激励对象的个人层面绩效考核按照公司现行的相关规定组织实施，并依照激励对象的考核结果确定其实际归属的股份数量。激励对象的绩效考核结果划分为A、B、C、D（激励对象考核期内离职的当年个人绩效考核视为D）四个档次，届时根据以下考核评级表中对应的个人层面归属比例确定激励对象的实际归属的股份数量：

考核评级	A	B	C	D
个人层面归属比例	100%	80%	60%	0

若公司层面业绩未达到业绩考核目标，当期所有激励对象计划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作废失效。

若公司层面业绩达到业绩考核，激励对象当年实际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个人当年计划归属的数量×个人层面归属比例。

所有激励对象当期计划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因考核原因不能归属或不能完全归属的，作废失效，不可递延至以后年度。

2、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1年4月19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上述相关事项公司已于2021年4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进行了披露。

（2）2021年4月20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7），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李姚矿先生作为征集人就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本次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3）2021年4月20日至2021年4月30日，公司内部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人对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2021年5月8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国盾量子监事会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1-023）。

（4）2021年5月13日，公司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并于2021年5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5）2021年5月14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1-025）。

（6）2021年5月21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调整后））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上述相关事项公司已于2021年5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进行了披露。

（7）2021年5月22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2），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李姚矿先生作为征集人就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本次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8）2021年6月7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并于2021年6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9）2021年6月2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前述相关事项公司于2021年6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进行披露。

（10）2021年12月2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预留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前述相关事项公司于2021年12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进行披露。

（11）2022年6月23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和《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前述相关事项公司于2022年6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进行披露。

（12）2022年7月14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公告编号：2022-040）。

（13）2022年12月28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处理部分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和《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前述相关事项公司于2022年12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进行披露。

（二）激励计划历次限制性股票授予情况

公司于2021年6月23日向184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52.60万股限制性股票；2021年12月20日向23名激励对象授予7.40万股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

	授予日期	授予价格	授予数量	授予人数	授予后限制性股票剩余数量
首次授予	2021年6月23日	59.88元/股	52.60万股	184人	7.40万股
预留授予	2021年12月20日	59.88元/股	7.40万股	23人	0万股

（三）激励计划各期限制性股票归属情况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归属情况如下：

首次授予部分							
归属期次	归属人数	归属股份上市日期	归属价格（调整后）	归属数量	归属后剩余数量	作废数量及原因	归属价格及数量的调整情况
第一个归属期	167人	2022/7/12	59.88元/股	19.232万股	28.92万股	因17名激励对象离职和1名激励对象个人层面归属比例为60%，共作废4.448万股	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完毕，授予价格由60元/股调整为59.88元/股

内容详见公司发布的《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公告编号：2022-040）.

二、限制性股票归属条件说明

（一）董事会就限制性股票归属条件是否成就的审议情况

2022年12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根据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可归属数量为28,600股，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19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应勇先生回避表决。

（二）激励对象归属符合激励计划规定的各项归属条件的说明

1、